

宁夏（中卫）

碳汇大数据暨云计算中心建设项目

招
商
说
明
书

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宁夏（中卫）碳汇大数据暨云计算中心建设项目。

2.建设地点：中卫市中卫工业园西部云基地。

3.用地面积：项目规划总占地面积为 5000 m²。

4.建设内容及规模：在“3060”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大背景下，项目抢抓宁夏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的机遇期，规划于中卫西部云基地构建统一的碳中和数据资源体系，聚焦“碳中和+大数据”，打造碳中和大数据云平台、数据共享开发平台等，提供碳中和大数据的存储、共享及计算应用等服务。

5.投资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31944.18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为 23124.94 万元，流动资产投资为 8819.23 万元。

6.预期收益：项目建成运营后，预计可实现年收入 22500 万元，总成本费用 11606.63 万元，税后利润 7645.52 万元，投资利润率 24%，全部投资回收期 4.17 年（不含建设期）。

二、建设地点及条件

1.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中卫市中卫工业园西部云基地。

2.建设条件

宁夏中卫工业园区规划面积 50.57 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 11.4 平方公里，截至 2021 年底，园区累计完成基础设施投资 35.17 亿元，建成道路 108.5 公里、给排水管网 143.5 公里、110KV 变电站 4 所、电网 176.8 公里、通讯光缆 91.4 公里、天然气管网 21.3 公里、蒸汽管网 10 公里，建成 960 万方水库、10 万方/日供水厂和 3 万方/日污水处理厂、1.5 万方/日中水厂、1000 万方固废填埋场及生活垃圾转运站，实现了道路、供水、排水、供电、通讯、天然气等工程“七通一平”的目标，是宁夏区内基础设施配套较为完善的园区之一。



图 2-1 中卫工业园规划图

三、项目投资优势

1.政策优势

国家大力支持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产业发展。自 2020 年以来，国家先后出台《关于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发改高技〔2020〕1922 号）、《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发改高技〔2021〕709 号）等文件，提出在全国范围布局建设枢纽节点，促进东、西部算力资源优势互补和数据资源汇聚流通，实现数据与应用资源的一体化协同创新；明确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布局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加快实施“东数西算”工程。

宁夏回族自治区积极创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2021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四部门印发《关于同意宁夏回族自治区启动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的复函》（发改高技〔2021〕1841 号），同意宁夏枢纽规划设立中卫数据中心集群，起步区边界为中卫工业园西部云基地。宁夏回族自治区积极制定《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宁夏枢纽建设方案》等，着力建设“一个集群”“三大基地”“五数体系”“七项工程”，推动宁夏枢纽高起点谋划、高水平布局、高标准建设。

2022 年 4 月 7 日，中卫市委常委会议审定《中卫市抢抓国家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建设机遇推动能源转型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要深刻认识推动能源转型是实现中卫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助推先行市建设的重大机遇、实现碳达峰目标

的重点支撑，抢抓发展机遇，用好用活政策，以能源革命带动产业革命，以能源转型带动产业转型，高水平高质量建设新能源基地。

2.产业优势

中卫工业园西部云基地数据中心安装标准机架（2.5kW）2.7万架，总体上架率75%，数据中心电能利用效率全国领先。西部云基地云集了亚马逊云科技、奇虎360、美利云、浪潮、美团等200余家云计算及配套企业，建成和在建超大型数据中心10个，服务器装机能力超过65万台，互联网出口带宽10.41T。中卫市是全国服务器装机能力最强的城市，被评为“全国最适宜投资建设数据中心的城市”之一。随着国家（中卫）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挂牌，中卫与杭州、深圳、上海并称全国四大“互联网直辖市”，已争取国家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建设，加快打造东数西移（西储、西算）基地、信息技术创新开发基地、区域数字经济发展基地，电子信息产业每年以20%以上速度增长，对服务业的贡献率超过30%。

3.成本优势

中卫工业园区内设施配套完善，生产成本低廉。当前，园区工业用水达到2.4元/立方米；电价分为单一制和两部制，按照具体用电量分段收费；工业用天然气1.94元/立方米；工业用蒸汽基准价格为152元/吨；污水处理收费按不同行业分段收费，价格于3.6元/吨至4.2元/吨之间浮动。此外，在土地供给、厂房租赁等方面，中卫市及中卫工业园也有相关优惠政策。

四、建设方案

1.功能板块

项目规划构建统一的碳中和数据资源体系，聚焦“碳中和+大数据”，打造碳中和大数据云平台、数据共享开发平台，提供碳中和大数据的存储、共享及计算应用服务。本项目一期可与宁夏枢纽起步区形成联动并相互支撑，二期可延伸服务杭州、上海、深圳等其他三个枢纽节点城市。

2.建设内容及规模

（1）碳中和大数据云平台：针对碳中和领域，提供涉及地区及全国碳中和数据的后台存储、离线计算、数据管理等服务；

（2）数据共享开发平台：提供数据加工处理、数据研究应用等服务；

（3）服务中心：针对整个平台及相关服务提供专业技术维护运营和技术咨询培训等。

五、市场前景

1. 云计算市场前景广阔

云计算是分布式计算的一种，指的是通过网络“云”将巨大的数据计算处理程序分解成无数个小程序，通过多部服务器组成的系统进行处理和分析并将得到结果返回给用户。现阶段的云服务已不单单是一种分布式计算，而是分布式计算、效用计算、负载均衡、并行计算、网络存储、热备份冗余和虚拟化等计算机技术混合演进并跃升的结果。云计算的优势在于高灵活性、可扩展性和高性价比等。

近年来，中国云计算市场呈现爆发式增长。2020年我国云计算市场规模达2091亿元，较2019年增加了757亿元，同比增长56.75%，中国云计算市场逆势上扬。2021年更是达到3039亿元，从细分市场来看，2021年我国公有云市场增长明显，市场规模达2032亿元，私有云市场规模达1007亿元。

我国公有云市场规模占云计算市场总规模的66.9%；2021年超过半数的企业对本地数据中心与云资源池间的互联需求强烈。未来，随着企业上云扩大云网融合需求，结合大数据市场的不断发展，我国数字经济进程不断加快，用户对云计算的需求日益增强，云计算市场前景可观。

2. 宁夏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空间大

“十四五”时期，宁夏电子信息产业增量空间广阔。宁夏回族自治区印发的《电子信息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提出，力争到2025年，初步建成特色优势突出的电子信息产业体系，全区电子信息产业竞争力大幅提升，产业质量明显提高，产业规模逐步扩大，产业布局更加完善，骨干企业竞争力增强，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电子信息产业规模达到1200亿元，将宁夏打造成西部地区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电子信息产业集聚高地。

宁夏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总体投资超7000亿元，建成后预计可实现年营业收入9100亿元，起步区固定资产投资超3000亿元，建成后预计可实现年营业收入3900亿元，这对本项目市场拓展带来绝佳机遇。

六、投资概算

1. 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31944.18万元，包括土地购买款、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设备安装费、工程预备款等分项，固定资产投资为23124.94万元，流动资产投资为8819.23万元，本项目资金采取企业自筹方式解决。

表 6-1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类别	价格（万元）	占比
1	土地购买款	112.44	0.35%
2	建筑工程费	1012.50	3.17%
3	设备购置费	22000.00	68.87%
4	设备安装费	1100.00	3.44%
5	工程预备费	1938.00	6.07%
6	建设期利息	0.00	0.00%
7	流动资金	5781.24	18.10%
8	总投资	31944.18	100.00%
9	固定资产投资	23124.94	72.39%
10	流动资产投资	8819.23	27.61%

2. 预期收益

项目预计实现年收入 22500 万元，总成本费用 11606.63 万元，税后利润 7645.52 万元，投资利润率 24%，全部投资回收期 4.17 年（不含建设期）。

表 6-2 项目投资测算表

序号	项目	数值	单位
1	项目总投资	31944.18	万元
1.1	建设投资	23124.94	万元
1.2	流动资金	8819.23	万元
2	资金来源	自筹	
3	营业收入	22500	万元
4	总成本费用	11606.63	万元
5	销售税金及附加	699.35	万元
6	利润总额	10194.02	万元
7	所得税	2548.51	万元
8	税后利润	7645.52	万元
9	投资利润率	24%	%
10	投资利税率	34%	%
11	全部投资回收期	4.17	年

七、合作方式

本项目拟采用客商独资、合资、合作、入股等方式进行招商。

按照国家土地资源出让、买卖相关制度，客商通过土地买卖等方式获取土地，进行整体建设。

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及中卫工业园招商引资相关优惠政策，客商将获得财政扶持奖励、税收奖励、行政等方面的支持和服务。

八、投资环境

1.区域概况

中卫市是沙漠水城、锰都杞乡，全市面积 1.7 万平方公里，辖沙坡头区、中宁县、海原县和海兴开发区，户籍人口 122.08 万人，是黄河中上游第一个自流灌溉市，素有“塞上江南”和“天下黄河富宁夏，首富中卫”之美誉，享有“中国枸杞之乡”、“中国塞上硒谷”、“中国特色魅力城市 100 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全国十佳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城市”、“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市”等殊荣。

2.区位优势

中卫市位于宁夏中西部，地处宁、甘、蒙三省（区）交界地带，是我国陆地几何中心，扼守宁夏“西大门”，是亚欧大陆桥的咽喉要道和古丝绸之路北道上的重要节点城市，是西部重要的交通枢纽城市和连接西北与华北的第三大铁路交通枢纽。包兰、宝中、太中银、甘武铁路，中兰客专、中武高铁、宝中铁路复线等在此交汇，银川至中卫城际铁路通车运行。京藏、福银、定武、乌玛等 6 条高速公路和 G109 等 4 条干线公路穿境而过。沙坡头机场航班直达京沪川渝陕冀豫闽等 10 个省会城市，开通至上海等地旅游包机、货运包机。

3.经济发展

2021 年中卫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达 50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6.4%，三次产业结构为 14.9:42.8:42.3，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32.33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521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3493 元。

2021 年中卫工业园区入统企业 113 家，其中，规上企业 76 家。园区 113 家工业企业实现总产值 332.6 亿元，新增 104.4 亿元，同比增长 45.7%，两年平均增长 24.2%。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7.2 亿元，新增 123.1 亿元，同比增长 52.6%，两年平均增长 28.1%；实现利润总额 18.3 亿元，同比增长 28%，两年平均增长 21%；实现税收 4.7 亿元，同比增长 14.6%，两年平均增长 4.5%。

4.优惠政策

税收扶持政策。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除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外，从其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 1 至第 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第 4 至第 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对在中卫市投资新办且从事国家不限制或鼓励发展的企业，企业自用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和自用的房产税实行“三免三减半”优惠。

金融扶持政策。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卫市云计算企业的信贷支持力

度，优先为符合条件的云计算企业给予结算、信贷支持和金融服务，一律给予基准利率，减免评估费、抵押登记费等相关贷款费用。对在中卫市新设立的银行、证券、保险、信托、期货、财务、金融租赁、融资租赁、消费金融、资产管理、第三方支付、小额贷款、融资性担保以及股权投资类企业等现代金融服务企业，从取得第一笔收入纳税年度起，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 5 年。

财政扶持政策。租用宁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西部云基地内办公或生产用房的，按实际租房合同和发票为准，从签订租赁合同起的第一、二、三年分别给予 100%、70%、30%租金补贴。对符合规定的电子商务企业给予注册资金 1%的奖励，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对获得国家部委认可并在一个行业系统内推广的优秀软件产品，给予企业不超过 1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获得“中国优秀软件产品”称号的企业，给予 2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科技扶持政策。凡中卫市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给予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被认定为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给予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奖励资金专项用于企业技术中心改造实验室、购置和更新研发仪器设备及软件，并对已投入使用的仪器设备进行日常维护，提高创新能力。对于企业获批的发明专利成功产业化后，在申报的基础上，进行实地调研、筛选，组织专家评审后给予资助，资助资金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企业自主立项开展的新产品开发、新工艺应用、新技术研发、创新平台建设等科技创新活动，在项目完成后按项目实际研发投入给予 20%的补助。

人才扶持政策。对自治区人民政府根据其发挥作用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规定予以免征个人所得税。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国家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的学术技术带头人或与此类人才相当的人员，月薪 8000-12000 元。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国家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的学术技术带头人或与此类人才相当的人员，发放安家补助费 20 万元。

土地扶持政策。用足用活国家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试点政策，对符合产业政策、科技含量高的项目，优先报批供地，凡入驻中卫市工业园区企业，享受国家、自治区工业用地最低出让价政策，免收入园企业基础设施配套建设使用费。凡投资 5 亿元以上或年产值 8 亿元以上的项目，由园区为企业平整土地。投资 20 亿元以上的重大项目，除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外，其他优惠政策由市、县工业园区管委会报请市、县政府审定。

云计算产业扶持政策。经认定的云计算龙头企业，可采取“一企一策”“一事一议”的方式，加大支持力度。在中卫市的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

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云计算企业员工，在中卫市工作时间超过一年、年缴纳个人所得税在 3 万元及以上的，参照其个人所得税地方分成部分，给与 90% 的奖励。加强宁夏中关村西部云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云计算企业通过电力直接交易等方式降低运营成本。为云计算企业免费提供办公场所 3 年。

一事一议政策。对世界 500 强企业、国内 500 强企业、民营 100 强及行业 200 强等大企业大集团和行业协会组织到中卫市设立总部、地区总部、职能运营中心、研发中心、采购中心、营销中心、结算中心，或者将上述机构注册在宁夏回族自治区的，根据其对地方税收贡献大小在土地、财税、行政收费等方面给予相应优惠政策，具体优惠幅度视项目情况一事一议。

此外，本项目可享受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的招商引资相关优惠政策。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宁夏中卫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电话：0955—7068891

传真号码：0955—7068891

电子邮箱：zwgyyq@163.com